

臺南市 107 年度特教專業知能研習(安平國中)

「特殊生在普通班的融合教育」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107 年 6 月 25 日南市教特(三)字第 1070714404 號函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

藉由相關實務經驗分享，提升特教教師的專業知能、增進普通班教師對特殊需求學生的認識與輔導，使就讀普通班之特殊生按其身心發展、個人特質與學習需要，獲得適當的教育協助，維護特殊生的教育權益，落實融合教育之精神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四、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五、承辦單位：臺南市立安平國民中學

六、辦理時間：107 年 12 月 1 日（星期六）09：00~12：00

七、研習地點：安平國中 2 樓視聽教室。

八、參加人員：本市各階段特教教師、普通班教師、家長及對此議題有興趣之人員，預計錄取 70 名。

九、報名日期及方式：

請於 107 年 11 月 25 日（日）前登入【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】報名研習。

十、課程表：

| 時間 | 課程內容 | 主講人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08：30-09：00 | 報到 | 安平國中團隊 |
| 09：00-09：10 | 長官致詞 | 教育局長官 |
| 09：10-10：30 | 當孩子生命中的貴人！ 特殊生在普通班的融合教育(一) | 基隆市長樂國小 沈雅琪教師 |
| 10：30-10：40 | 休息一下 | 安平國中團隊 |
| 10：40-12：00 | 當孩子生命中的貴人！ 特殊生在普通班的融合教育(二) | 基隆市長樂國小 沈雅琪教師 |
| 12：00 | 快樂賦歸 | 安平國中團隊 |

- 十一、附則：參加研習人員、教師及工作人員請所屬單位惠予公（差）假登記；
 全程參與之人員核予 3 小時研習時數。
- 十二、經費：由教育部補助本市 107 年度特殊教育學生鑑輔會相關經費下支應。
- 十三、獎勵：辦理相關工作有功人員，依「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
 懲案件作業規定」辦理敘獎。
- 十四、本計畫奉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